

2026 年赴美洲开展陕西文旅推广及交流活动

项目合同

甲 方：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乙 方：西安迪特姆会务会展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赴美洲开展陕西文旅推广及交流活动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6 年赴美洲开展陕西文旅推广及交流活动

2、项目实施地点：墨西哥、美国

3、项目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4 日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485500.00）；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产品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三、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活动顺利结束且达到甲方预期的活动效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支付条件：乙方持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与甲方结算。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经甲方财务认可的等额正式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责任；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就因此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等相关损失。

（4）乙方收款账号信息：

账户名称：西安迪特姆会务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102881662876

四、内容及要求



1、制定推广活动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向甲方提供参团全体工作人员的基本信息和相关证件、履历，确保随行工作人员的专业匹配度和执业操守。

2、协助陕西代表团差旅安排。差旅费用按《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规定执行，不包含在本项目中。

3、负责代表团境外公务活动安排。包括但不限于：联系外方机构、拜访当地文化和旅游机构、组织与外方机构公务会见等内容。

4、负责中国陕西-墨西哥旅游推介活动的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负责推介活动现场设备配备。根据会场实际情况配备灯光音响等设备。设备功能正常、数量充足、满足活动需要。

(2) 负责参加活动的人员邀请。负责邀请当地文旅机构参会，负责邀请当地主要出境旅行商、买家参加，人数不少于 100 人。

(3) 负责活动的策划设计和现场组织实施。

(4) 负责相关活动配套文艺演出、展览、非遗展示活动的组织实施。

(5) 负责媒体宣传。邀请 3-5 家中外媒体宣传报道活动。

(6) 负责活动安保工作。保障参会人员和设备安全，确保活动顺利实施。

(7) 负责安排摄影摄像。

(8) 负责活动翻译人员配备。

(9) 负责安排活动推介人等。

5、负责推广活动总结工作。全程保留推广活动现场资料。推广活动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推广活动总结报告，包括图文视频资料等。

6、负责陕西文化旅游宣传品、宣传资料的准备。

7、负责代表团在境外期间安全保障等应急应对及处置。

8、其他有利于活动开展，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同意的事项。

五、甲乙双方的权力与义务

(一) 甲方

1. 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
2.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各阶段合同款项。

(二) 乙方

1. 乙方按甲方项目需求按期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验收。
2. 如因特殊情况，乙方需更换项目团队人员必须经甲方同意。



3. 乙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及服务过程有义务采取必要措施保障甲方参与人员的人身安全，乙方需非常审慎的对待甲方一行人员的安全保障。

4. 乙方对其人员的劳务问题自行负责，所产生纠纷与甲方无关。

5. 乙方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得的甲方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且仅为实施本合同之目的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也不得进行披露。乙方保密义务不因本协议的终止、撤销、无效而终止。

6. 乙方不得将本分包工程转包或分包，否则须向甲方支付不低于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勒令乙方退场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7. 乙方保证提供服务及成果所涉及的作品资料具有合法、完整的权利。因乙方原因造成第三方以本合同项下所涉及的作品资料侵权为由向甲方提起诉讼或索赔，乙方应当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以及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验收

项目完结后，经甲方审核确认，符合验收要求，予以通过验收。

七、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提供的方案、设计、素材、影音、文案等全部成果拥有完整知识产权或合法授权，不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肖像权等权利；若引发侵权纠纷，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包括甲方律师费、诉讼费、赔偿金等。

2、活动全部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可用于本项目履约，不得擅自使用或泄露。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包括：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罢工以及其他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十、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合同订立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柒份，其中，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2026年4月27日

乙 方：西安迪特姆会务会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文峰

授权代表



电话：029-68023303

签约时间：2026年4月27日

